



丹心炼烛，身为炬火

——评《张桂梅的故事》

陈沛

提起张桂梅，大多数人都能零碎地讲出一些关于她的故事。她是“儿童之家的妈妈”“华坪女高校长”“时代楷模”等等；她是高考作文中百提不厌的典型，其人生拥有很多个侧面，每个侧面都能单拎出来自成一面旗帜。但是真实的张桂梅却不只是一个被抽象化的符号、一个被典型化的象征，她是一个会气会哭会笑会苦会痛的“普通人”。

但正是普通人克服时代局限或掣肘成为闪耀和令人动容的榜样的故事，可以给予我们力量。这就是《张桂梅的故事》一书所发挥的作用。因为与她相似，我们共鸣；因为她的特别，我们敬仰。而这种共鸣和敬仰对个人带来的触动也恰似教育中的“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变成一种前行力量，让我们找到属于自己的“大目标”。

“张桂梅”三个字如同炬火，《张桂梅的故事》就是一本讲述炬火如何亮起的组诗。作者深入到张桂梅生活的脉搏中，试图告诉更多的人那个为女童和妇女教育事业百炼成钢的张桂梅亦有血有肉，她的选择具有独特性，而独特性中包含着一种必然性，这样的故事是动人的、饱含力量的。

全书分为三个篇章，以29个故事还原了张桂梅人生中一个个重要的时刻和场景，展现其生活中的酸甜苦辣。这些故事诠释了张桂梅与众不同的人生目标与选择，以及这些“大目标”背后的“大决心”，这些“大决心”背后的“大爱”。

第一篇章以时间为线，于细节处展现张桂梅青春年少时的酸和甜。“酸”的是困顿与失去，“甜”的是她带给儿童之家孩子们家的味道。这一篇章用九个故事素描出她童年和青年时期的轮廓，也勾勒出了她曲折一波三折的雏形。她奔波半生，在实干中成长，历经磨难却仍然热爱生活。小时候，红色基因在她心中埋下坚毅和大爱的种子，而这颗种子终于在云南省华坪县“生根发芽”。

书中第二个篇章用十二个故事讲述了张桂梅与华坪女子中学的故事。“苦”是花季女生们被迫失学的“苦”，是她默默奉献中的一身病痛。这“苦”中又生出了“辣”，生出了“甜”。“辣”，是不被理解的非议，是孤军奋战的孤独。“甜”是她“用生命做灯芯”为女孩们挣出的那线希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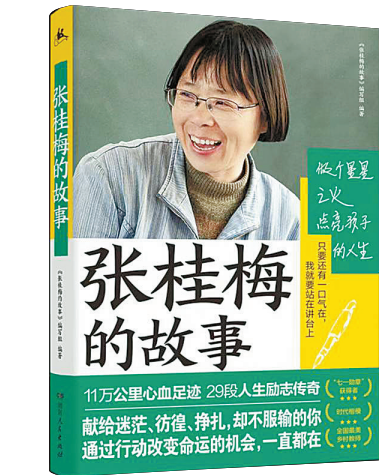
第三个篇章的八个故事再次凸显了张桂梅作为人民教师“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的高尚品格，以及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扎根基层、为人民无私奉献的精神。“人一定要有精神”，而这种精神是具有感染力的，能让更多人投入到大山女孩的教育事业中来。

全书的笔触客观却让人动容。这是一个关于张桂梅的故事，一个关于大爱的故事。正如杨绛所言：“我们从忧患中学得智慧，苦痛中炼出美德。”这句话是对《张桂梅的故事》的最好注脚。

书的最后，是张桂梅写给广大青年的一封信：“不惧怕，人生的‘寒冬’里有必然的希望……不论何时，我们都需要彼此的爱。如果你觉得痛苦、迷茫，去看看其他人，你就会发现自己的命运既有独特性，也有共同性。共同性会让你不因孤独而害怕，在必要时伸出给彼此的手，而独特性则可以帮助你走上乐于走上的路。”

我们经历，然后成长；我们相识，然后理解；我们理解，然后传承。希望行走在世间的每个人，都能同张桂梅一样不畏生活的严寒与粗粝，同大山女孩般蓬勃灿烂地生长。通过行动改变命运的机会，一直都在。

（《张桂梅的故事》，编写组编著，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用诗歌为洛夫构筑一块纪念碑

——《洛夫纪念文集·诗歌卷》读后

书里书外



江少川

收到甘建华君寄赠的《洛夫纪念文集·诗歌卷》，心里禁不住一阵欣喜。深黑底色的封面上半部，洛夫先生笑容灿烂，棕黑相间的图像色彩与底色融为一体，与下方银色的书名非常和谐。木刻头像出自版画家张宗秋之手，书名题签者则是海内外闻名的历史学家唐浩明。

这部诗集是全球第一本用诗歌纪念诗人洛夫的合集。一位卓越的诗人去世了，用一本厚达300多页、有182位作者参与其盛的诗集来缅怀、纪念他，就我的阅读记忆而言，是一种不常见的文化现象。正如书中一首诗的标题所言：“以诗歌报之人间的，当以诗歌回报之”（刘雅图）。

读这部诗集最强烈的感受，是海内外诗人集体用诗歌形式，表达对诗人洛夫的爱戴、敬重与仰慕之情。

首先是衡阳的父老乡亲与洛夫割舍不断、血脉相连的故乡情。两岸通航以后，从1988年

开始，洛夫先生前后八次回乡探亲，他的乡愁诗《边界望乡》《河畔墓园》《家书》等，家乡人们都耳熟能详。

洛夫先生去世，家乡的诗人用诗歌为洛夫送行。洛夫故居燕子山举行了全球第一场追思会，诗集中有诗记录下来：“但今天，我木讷无言，如悲伤的火山/打开诗篇，抱紧漂木上之天涯美学/以及雨水、落叶、泪滴与香火/在这个阔大的春天，天地彻底衰老”（法卡山《虚构的远行》）。家乡人在燕子山前用黄菊花表达对洛夫深情的思念：“而您永远/是经典中国诗歌的样子/永远微笑着，一语不发/永远定格在故乡，在春天/淡淡的菊香里”（陈群洲《黄菊花》）。

洛夫的诗也深刻影响着后辈学子，“彼岸扑面的风中/我梦见自己/学着洛夫将家乡的香樟做成漂木”（陈学阳《在故园心诗歌讲坛旁听》）。洛夫，与衡阳的名字紧紧维系在一起，诗成为搭建家乡与游子的桥梁与纽带。

缅怀洛夫的诗歌不仅来自其家乡，诗集中的作者囊括了中国大陆28个省、市、自治区和香港、台湾地区，以及美国、新西兰、新加坡、菲律宾、日本、澳洲、德国等地的知名诗人，以及社会各个行业、各个阶层的诗人读者。他们的诗告诉人们，洛夫的诗歌跨越时间：“恒久的星星/照亮半个世纪/及之后无数个世纪”。台湾诗人牧羊女心中的洛夫就是一颗恒久的星星。洛夫的诗跨越空间：“一篇白云依然无乡/今日无边漂木们竟已成团/儒雅的教学/优美的书法/叫人怎么能忘？//你，洛夫/就是我们的/诗与远方”。旅居加拿大的老画家程树人这样说。

洛夫的诗不仅是当代中国当代新诗的经典，亦是全球华语诗歌的经典。披读这本诗集，会发现许多诗作中对洛夫诗的品鉴、仿效与点化，从中可以进一步领会到洛夫诗的生命力，以及对华语诗歌的影响。这是阅读此诗集的另一个维度。

从两百多首诗中，我们读出了对洛夫诗丰富多样的阐释：首先从诗中读到洛夫诗对中华

文化传统的传承：“我知道您家住唐宋/与李贺是邻里/每每石破天惊时/落下满地诗句”（山城子《我知道您家住唐宋》）。“而在今夜的西湖之外/写诗的你笑吟吟地端坐在现代/而读诗的我们/已经回到开元盛世”（郑春霞《你的银发从唐朝闪耀到现在》）。洛夫的诗植根于中国诗歌的优良传统，同时又吸收西方现代派诗歌的艺术精髓。

阅读诗集会发现没有一首重复诗题，许多诗作者将洛夫诗中的诗题、意象、名句加以引用，或者嵌入、点化到诗作中。类似于中国古代诗词中之用典，极大地丰富了诗歌的艺术表现力。洛夫诗中的意象在众多诗人笔下游走。正如沈奇诗中所写：“瞧你那头颅哟/千禧年的头颅/仍壮硕红亮如石榴/随便取出一个意象/便可令诗的中国/粲然而悦”（《你那颗千禧年的头颅》）。台湾诗人杨平的《吊洛夫》28行诗句中，嵌入洛夫的诗题名就达17个，而且极为贴切自然。

还有特种句式，如“因为风的缘故”，被点化为“因为——的缘故”；“烟之外”，被点化为“——之外”的句式，在诗集中俯拾即是。如陈广德《那池荷——悼洛夫》，用洛夫诗中的意象荷作为象征，把“烟之外”的句式，点化为“窗之外”“石榴之外”“雪地的秋千之外”，期盼那朵白荷能调头回来。

从诗集还读到海内外诗坛用诗句对洛夫的评价：“一朵漂泊异乡的云/神一样存在于/中国历史文化的天空/也存在我的心里”（高宏斌《漂泊异乡的云》）。“魔歌唱晚，漂木已远/惟铿锵的华采遗留人间/杜鹃泣血，诗界同悲/而那人恒在烟雾中”（舒然《缘慳一面》）。从这些诗中读到的是，洛夫的名字不仅属于现在、属于中国，它超越时空，是恒久的星星，华彩遗留人间。

这本诗集不仅仅是一本纪念诗集，总体看来也是一本具有相当艺术水准的诗歌选本。

【《洛夫纪念文集·诗歌卷》，甘建华、王锦芳主编，甘露道出版社（台湾）出版】

书香闲情

中秋的味道

李慕尚

1912年的中秋，鲁迅独自客居北京。他在日记中写道：“阴历中秋也……见圆月寒光皎然，如故乡焉，未知吾家仍以月饼记之否。”怀乡思亲之情跃然纸上。鲁迅记得的是家乡的祀月风俗，其弟周作人，则对中秋的味道，记忆尤深。他的《儿童杂事诗》中有一首《中秋》诗写道：红烛高香供月华，如盘月饼配南瓜。虽然惯吃红绫饼，却爱神前素夹沙。

中秋的吃食甚多，小的时候，每逢中秋，总要大吃一顿。其实，中秋的味道，不光是月饼，也不光是吃食。

中秋节，各地都有自己的习俗。但中秋节的习俗共同之处不外乎：祭月、赏月、观花灯、吃月饼。除此之外，各地还有：民间拜月、赏桂花、兔儿爷、中秋宴俗、舞火龙等等。

中秋节由古代祭月演变而来。古代历法把每个季节分为三个月，分别是孟月、仲月、季月。农历八月份正好是秋季的第二个月，称为“仲秋”，而农历八月十五又正好处于秋季的二分之一日，所以又被称为“中秋”。早在《周礼》一书中，已有“中秋”一词的记载。最初这一天是被定为古代帝王祭月的日子的，后经慢慢演变，一直到了唐代，中秋节才成为了固定的节日。

唐代时中秋风俗在中国北方地区已广为流行。中秋节成为官方认定的全国性节日。《唐书·太宗记》记载有“八月十五中秋节”。中秋赏月的风俗在唐代的长安一带极盛，许多文人的诗文名篇中都有咏月的词句。唐代是传统节日习俗聚合定型的重要时期，其主体部分传承至今。

北宋时期，正式定阴历八月十五为中秋节。文学作品中出现了“小饼如嚼月，中有酥和馅”的节令食品。孟元老在《东京梦华录》中说：“中秋夜，贵家结饰台榭，民间争占酒楼玩月”；而且“弦重鼎沸，近内延居民，深夜逢闻笙芋之声，宛如云外。间里儿童，连宵嬉戏；夜市骈闐，至于晓”。宋代著名诗人苏东坡写中秋的诗词，就有多首，如《水调歌头》《中秋月》等，他的名句“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一直被人们吟诵至今。

吃月饼、赏月也是马来西亚华人世代相传的中秋习俗。中秋临近，马来西亚各地的老字号商家纷纷推出各色月饼。首都吉隆坡市内各大商场都设有月饼专柜，报纸、电视台的月饼广告铺天盖地，为喜迎中秋营造了节日气氛。吉隆坡一些地方的华人社团则会举行提灯笼游行庆中秋活动，除舞龙舞狮外，一辆辆载有“嫦娥”、“七仙女”的花车漫游其间，服饰鲜艳的艺人和群众载歌载舞。

在韩国，中秋也称为“秋夕”，是一个祭祀的日子。秋夕祭祀一般以大家庭为单位，大家聚在一起悼念逝去的祖先，为家人祈福。供桌上的供品也比较丰富。秋夕也是一个感恩秋季收成的日子。韩国有句谚语“不需多、不需少，只愿如中秋”。意思是希望能像丰收的中秋时节一样不愁吃穿，世世代代过上好日子。

“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

此时犹记得去年中秋登山望月的情景。难得的“十五的月亮十五圆”，一轮圆月高挂，天空中有道道清云，如烟似雾，弥蒙在月色中。月晕恰恰是这圆月与清云的红娘，牵于二者之间，淡淡的点上一圈，既不喧宾夺主，又有万般娇媚。有人说，新月似芽，半月如瓢，圆月如西子之明眸。但此似明眸的圆月要用在中秋之月上，并不妥当，谚语有“八月十五遮月”之说，云生月隐，神秘、朦胧。此中秋圆月虽不及西子之善睐明眸，可是却独具一分情调。

中秋是有味道的，中秋的味道，就是团圆的味道，就是祈福的味道。

悦读



起马观书

《对联创作学》

邹宗德著，天津古籍出版社

这是著名楹联家邹宗德先生的新著，融合了作者四十多年对联创作实践、理论探索 and 教学经验的心血与结晶，精准地破解了对联创作的密码。邹宗德是顶流创作高手，是中国联坛十秀之一、湖湘楹联七子之一、中国楹联最高奖——梁章钊奖获得者。

高水平的对联创作经验要有效传授给读者，还需要上升到理论的高度。该书是一本既引导对联写作入门，又指导提高创作水平的高层次对联理论著作。它突破了以往对联理论著作的语言学研究范畴，拓展到对联的文学性研究。从对联的一般规则、特殊规则到对联的炼字、对联创作如何提高文学性，再到对联创作实例谈、对格61种等。全书易懂、易学，共12章约30万字，从易到难，由浅入深，循序渐进，适合不同层次的读者。



《汉家的日常》

侯旭东著，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本书在政治史、制度史之外另辟蹊径，立足关系思维，聚焦两汉时期上自朝廷，下至临邛侯国、西北边地的侯官与各地传舍运作的日常形态，致力于揭示反复进行的事务中形成的不同位置的人与律令、制度、机构的错综关系，展示了国家日常运转与维持的内在逻辑与生动细节，也对涉及两汉乃至整个王朝时期的不少基本看法提出了新认识。



然弯了起来，把躯体放在老太太的窗台上，从下面看上去，活像两个粗大变弯的绿色牛角。

不知道从哪一天起，我忽然又发现，在两个大瓜的下面，在二三楼之间，在一根细秧的顶端，又长出来了一个瓜，垂直地悬在那里。我又犯了担心病：这个瓜上面够不到窗台，下面也是空空的，总有一天，它越长越大，会把上面的两个大瓜也坠了下来，一起坠到地上，落叶归根，同它的根部聚合在一起。

然而今天早晨，我却看到了奇迹。同往日一样，我习惯地抬头看瓜：下面最小的那一个早已停止生长，孤零零地悬在空中，似乎一点儿分量都没有；上面老太太窗台上那两个大的，似乎长得更大了，威武雄壮地压在窗台上；中间的那个却不见了。我看看地上，没有看到掉下来的瓜。等我倒退几步抬头再看时，却看到那一个我认为失踪了的瓜，平着身子躺在抗震加固时筑上的紧靠楼墙凸出的一个台子上。这真让我大吃一惊。这样一个原来垂直悬在空中的瓜怎么忽然平身躺在那里了呢？这个凸出的台子无论是从上面还是从下面都是无法上去的，不会有人把丝瓜摆平的。

我百思不得其解，徘徊在丝瓜下面。我仿佛觉得这棵丝瓜有了思想，它能考虑问题，而且还有行动，它能让无法承担重量的瓜停止生长；它能给处在有利地形的大瓜找到承担重量的地方，给这样的瓜特殊待遇，让它们疯狂地长；它能让悬垂的瓜平身躺下。如果不是这样的话，无论如何也无法解释我上面谈到的现象。但是，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又实在令人难以置信。

丝瓜用什么来思想呢？丝瓜靠什么来指导自己的行动呢？上下数千年，纵横几万里，从来也没有人说过，丝瓜会有思想。我左考虑，右考虑，越考虑越糊涂。我无法同丝瓜对话，这是一个沉默的奇迹。瓜秧仿佛成一根神秘的绳子，绿叶子照旧浓翠扑人眉宇。我站在丝瓜下面，陷入梦幻。而丝瓜则似乎心中有数，无言静观，它怡然泰然悠然坦然，仿佛含笑面对秋阳。

（摘自《一花一世界：跟季羡林品味生活禅》，季羡林著，重庆出版社出版）



好书摘读

神奇的丝瓜

季羡林

今年春天，孩子们在房前空地上，斩草挖土，开辟出来了一个一丈见方的小花园。周围用竹竿扎了一个篱笆，移来了一棵玉兰树，栽上了几株月季花，又在竹篱下面随意种上了几棵扁豆和两棵丝瓜。土壤并不肥沃，虽然也铺上了一层河泥，但估计不会起很大的作用，大家不过是玩玩而已。

过了不久，丝瓜竟然长了出来，而且日益茁壮、长大。这当然增加了我们的兴趣，但是我们也没有过高的期望。我自己每天早晨工作疲倦了，常到屋旁的小土山上走一走，站一站，只不过顺便看一看丝瓜罢了。

丝瓜是普通的植物，我也并没有想到会有什么神奇之处。可是忽然有一天，我发现丝瓜秧爬出了篱笆，爬上了楼墙。以后，每天看丝瓜，总比前一天向楼上爬了一大段；最后竟从一楼爬上了二楼，又从二楼爬上了三楼。说它每天长出半尺，非夸大之词。丝瓜的秧不过像细绳一般粗。如不注意，连它的根在什么地方，都找不到。这样细的一根秧竟能在一夜之间输送这样多的水分和养料，供应前方，使得上面的叶子长得又肥又绿，给土墙增添了无量活力与生机。

这当然让我感到很惊奇，我的兴趣随之大大地提高。每天早晨看丝瓜成了我的主要任务。爬小山反而成为次要的了。

又过了几天，丝瓜开出了黄花。再过几天，有的黄花就变成了小小的绿色的瓜。瓜越长越长，越长越大，重量当然也越来越增加，最初长出的那一个小瓜竟把瓜秧坠下来了一点儿，直挺挺地悬垂在空中，随风摇摆。我真是替它担心，生怕它经不住这一份重量，会整个地从楼上坠了下来落到地上。

然而不久就证明了，我这种担心是多余的。最初长出来的瓜不再长大，仿佛得到命令停止了生长。在上面，在三楼一位一百零二岁的老太太的窗外窗台上，却长出来了两个瓜。这两个瓜后来居上，发疯似的猛长，不久就长成了小孩胳膊一般粗了。这两个瓜加起来恐怕有五六斤重，那一根细秧怎么能承担得住呢？我又担心起来。没过几天，两个瓜不知从什么时候忽